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1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海富通大中华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519602
交易代码	5196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1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93,330.3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在海外证券市场交易的大中华公司的优质股票,追求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持续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全球宏观经济和大中华地区区域经济的基本面分析，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对资产进行有效资产配置；对股票的选择采用自下而上的“三站式”精选策略，挖掘定价合理，具备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并有效控制下行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MSCI 金龙净总收益指数(MSCI Golden Dragon Net Total Return Index)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属于中高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同时，本基金投资的目标市场是海外市场，除了需要承担市场波动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国别风险等海外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资产托管人英文名称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资产托管人中文名称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1 年 7 月 1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76,209.73
2.本期利润	-3,080,651.0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96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100,236.2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86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84%	2.15%	-13.32%	1.33%	-4.52%	0.82%
过去六个月	-13.32%	1.76%	-11.61%	1.16%	-1.71%	0.60%

过去一年	-3.62%	1.83%	-0.07%	1.19%	-3.55%	0.64%
过去三年	20.94%	1.69%	23.36%	1.19%	-2.42%	0.50%
过去五年	58.04%	1.47%	62.84%	1.06%	-4.80%	0.4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8.60%	1.49%	93.24%	1.09%	-54.64%	0.4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 年 1 月 27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 注：1、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四条（三）投资范围、（九）投资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 2、本基金按照全球投资表现标准（GIPS）计算和表述投资业绩。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年限	
高崢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09-21	-	14 年	经济学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历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职员，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金公司研究部执行总经理、化工行业研究团队负责人。2017 年 3 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2017 年 8 月起任海富通沪港深混合的基金经理。2018 年 9 月起兼任海富通大中华混合(QDII)、海富通中国海外混合(QDII)的基金经理。
陶意非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01-30	-	15 年	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历任花旗集团证券（日本）策略分析师、瑞穗证券(Mizuho Securities)交易员、顶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ASSET MANAGEMENT ONE Co., Ltd）基金经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港股策略师。2018 年 12 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9 年 1 月任海富通大中华混合(QDII)、海富通中国海外混合(QDII)的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起兼任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 ETF 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自参加证券行业的相关工作开始计算。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基金无境外投资顾问。

4.3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了 95% 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 0 的 T 分布检验，结合该时间窗下组合互相之间的模拟输送金额、贡献度、交易占优比等指标综合判断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可能。结果表明，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公平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回顾 2021 年三季度，大中华股票市场整体下跌。三季度，恒生指数下跌 14.75%，恒生国企指数下跌 18.17%，MSCI 中国指数下跌 18.43%，台湾加权指数下跌 4.62；相比同期，沪深 300 下跌 6.85%，中小板指和创业板指则分别下跌 4.98%、6.69%。

回顾三季度大中华股票市场，7 月前期持平震荡，但月末对监管政策担忧一度导致市场出现恐慌性抛售。进入 8 月，政策压力叠加美联储削减购债担忧渐行渐近，市场再度动荡下跌，但月末伴随政策积极信号，有所修复反弹。9 月，监管压力、地产开发商动荡、大宗商品涨价和外围波动共同导致市场大幅下挫，但月末开始企稳。

同时，关注个别行业，公用事业、能源、原材料及资本品板块涨幅较大。相比之下，可选消费、媒体和娱乐、保险、房地产等板块相对落后。

报告期内基金仍依据业绩及估值表现，寻求具有长期投资价值的股票，买入物业板块等股票，同时继续低配银行保险等金融板块以及互联网相关股票。我们相信，政府对房地产以及互联网等公司的监管有利于中国经济的长期健康发展，同时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物业公司在近期的调整后，其投资价值更加显著。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17.8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32%，基金净值增长率落后业绩比较基准 4.5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超配的物业股因市场担心其会受到房地产政策的影响，跌幅较大。但正如前所述，我们认为物业公司具有长期良好的发展前景，近期的下跌是受到市场情绪的错杀。在股价的大幅调整后，其投资价值更加显著。我们也继续增加了物业股的比重。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自 2018 年 6 月 25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已连续超过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拟通过基金转型的方式解决。解决方案已根据法规要求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进行了报告。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185,397.73	79.80
	其中：普通股	12,185,397.73	79.80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006,430.33	19.69
8	其他资产	77,981.70	0.51
9	合计	15,269,809.76	100.00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12,185,397.73	80.70
合计	12,185,397.73	80.70

注：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的证券交易所确定；ADR、GDR按照存托凭证本身挂牌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3,038,457.23	20.12
房地产	2,989,277.54	19.80
信息技术	2,234,583.48	14.80
工业	1,840,246.21	12.19
医疗保健	1,451,107.21	9.61
通信服务	516,430.56	3.42
原材料	115,295.50	0.76
合计	12,185,397.73	80.70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4.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	公司名	证券	所在	所属国	数量	公允价	占基金
----	-----	-----	----	----	-----	----	-----	-----

	称 (英文)	称 (中文)	代码	证券市场	家 (地区)	(股)	值 (人民币元)	资产净值比例 (%)
1	COUNTRY GARDEN SERVICES	碧桂园服务	609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1,000	1,075,896.99	7.13
2	CHINA RESOURCES MIXC LIFESTYLE	华润万象生活	1209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4,400	879,128.22	5.82
3	SUNNY OPTICAL TECH	舜宇光学科技	2382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4,900	835,992.37	5.54
4	MEDLIVE TECHNOLOGY CO LTD	医脉通	2192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6,000	815,482.43	5.40
5	NEUSOFT EDUCATION TECHNOLOGY	东软教育	9616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70,400	752,353.15	4.98
6	HOPE EDUCATION	希望教育	1765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770,000	744,089.19	4.93
7	JINKE SMAR	金科服务	9666 HK	香港联合	中国香港	20,300	739,015.86	4.89

	T SERVI CES GROU P-H			交易 所				
8	CARS GEN THER APEU TICS HOLDI NG	科济药 业-B	2171 HK	香港 联合 交易 所	中国香 港	14,000	635,62 4.78	4.21
9	GCL-P OLY ENER GY	保利协 鑫能源	3800 HK	香港 联合 交易 所	中国香 港	372,000	613,59 8.67	4.06
10	EDVA NTAG E GROU P HOLDI NGS LTD	中汇集 团	382 HK	香港 联合 交易 所	中国香 港	144,000	568,61 3.43	3.77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4.44
5	应收申购款	56,398.24
6	其他应收款	21,459.02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7,981.70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800 HK	GCL-POLY ENERGY	613,598.67	4.06	重大事项未公告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207,823.13
--------------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743,942.3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058,435.1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93,330.37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

从 2003 年 8 月开始，海富通先后募集成立了 104 只公募基金。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海富通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超 1380 亿元人民币。

海富通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是首批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基金管理公司。2010 年 12 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2011 年 12 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海富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获得证监会核准批复 R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业务资格，能够在香港筹集人民币资金投资境内证券市场。2012 年 9 月，中国保监会公告确认海富通基金为首批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之一。2014 年 8 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开业，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服务。2016 年 12 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

2019 年 3 月，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再度被权威媒体《证券时报》授予第十四届中国基金业明星基金奖——三年持续回报绝对收益明星基金和

2018 年度绝对收益明星基金。2019 年 4 月，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被权威财经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分别评选为第十六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三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和第十六届中国基金业“金基金”奖——金基金·灵活配置型基金奖（三年期）。同时，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荣获《上海证券报》第十六届中国基金业“金基金”奖——金基金·成长基金管理公司奖。

2020 年 3 月，由《中国证券报》主办的第十七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评选结果揭晓，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荣获“金牛进取奖”，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五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奖项。2020 年 7 月，由《上海证券报》主办的第十七届金基金奖名单揭晓，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荣获“金基金·股票投资回报基金管理公司奖”，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金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三年期奖”。

2021 年 7 月，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蝉联“金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三年期奖”。2021 年 9 月，由《中国证券报》主办的第十八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揭晓，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三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二)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四)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六)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它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 66 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 36—37 层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